

海洋委員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09 年第 2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09 年 7 月 22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30 分

貳、地點：本會第 1 會議室

參、主席：莊政務副主任委員慶達（劉主任秘書國列代）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紀錄：劉怡伶

伍、會議情形

一、主席致詞：略。

二、確認上次會議紀錄：洽悉。

三、歷次會議決定(議)列管事項辦理情形：

決定：管制事項 4-2 至 5-5 同意解除管制，請人事處持續針對新進同仁主動推廣性平觀念，並加強宣導懷孕同仁相關權益。

四、報告案

第一案：本會性別平等推動計畫辦理情形。

決定：

(一) 本會性別主流化教育訓練上半年度參訓率為 54.82%，已階段性達標。請人事處下半年度加強辦理相關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儘早達成今年度之目標值。

(二) 為將性別意識融入本會各項業務推展，擴大性別影響評估應用之廣度，本會針對非中長程個案計畫及法律案之其他案件亦規劃辦理性別影響評估，殊值肯定。請各業務單位暨所屬下半年度擇合適之案件積極規劃辦理。

(三) 請各單位暨所屬確實依所訂之性別平等推動計畫推行各項性別業務，並請綜合規劃處定期追蹤各項目目標辦理情形，俾如期如質完成績效指標。

第二案：本會「CEDAW 第 3 次國家報告結論性意見與建議第 6、7 點次本會 109 年度 1 至 6 月之辦理情形表」。

決定：

- (一) 洽悉。
- (二) 案內有關本會配合辦理情形，經提會通過確認，請綜合規劃處依限於 8 月底前上「政府計畫管理資訊網」追蹤管考系統完成填報。

第三案：本會編製「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及參與海洋事務績優女性人員簡介手冊」。

決定：

- (一) 請提供本手冊初稿予相關委員審查檢視，避免內容再製性別刻板印象或性別偏見。付梓前務必確認文字正確性，審慎校稿後再行送印，以作為往後性別平等教育訓練素材之用。
- (二) 為擴大宣導成效，請綜合規劃處評估電子數位化行銷作為(如電子書、臉書或短片)之可行性。

五、討論案

案由：提報本會主管 110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提請討論。

決定：

- (一) 請秘書室將「本會、海洋保育署暨國家海洋研究院辦公廳舍新建工程案」規劃設計之費用納入 110 年性別預算內。
- (二) 請各單位暨所屬重新檢視性別預算之編列是否符合行政院性別平等處之規定，詳實補充計算方式，強化「性別平等年度預期成果」一欄之內容論述，並評估是否有符合第 5 類「其他類」之範疇，避免錯漏之情事發生。
- (三) 請各單位暨所屬會後提供修正資料予主計處全盤彙整審視，並確實依「110 年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所擬內容積極辦理。

六、臨時動議：

卓春英委員：未來進行各項性別友善空間改建時，可否邀請各性平委員一同檢視。

決定：

(一) 請海巡署研議辦理。

(二) 本會辦公廳舍新建工程案辦理後續工程審查會議時，亦請秘書室考量邀請女性委員參加。

陸、散會：下午 4 時。